

2012年宜昌市财政经济开发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2018年提前兑付兑息公告

根据《关于2012年宜昌市财政经济开发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公告》，由宜昌市财政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2012年10月16日发行的2012年宜昌市财政经济开发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银行间简称“12宜昌财投债”，银行间债券代码：1280320.IB)将于2018年9月14日提前兑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并支付自2017年10月16日至2018年9月14日期间的应计利息(算头不算尾)。为保证兑付兑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本金及利息，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2年宜昌市财政经济开发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 2、债券简称：12宜昌财投债(1280320.IB)
- 3、起息日：2012年10月16日
- 4、到期日：2019年10月16日。
- 5、债券发行规模：15亿元

6、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7.12%，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7、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即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第4、第5、第6、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四年每年的利息随当年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二、本期债券提前兑付兑息情况

1、提前兑付日：2018年9月14日

2、还本付息方式：一次性还本付息

3、本年度计息期限：2017年10月16日至2018年9月14日，共计333天（算头不算尾），逾期部分不另计利息。

4、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7.12%

5、债券面值：40元/每百元面值

6、银行间托管面额：1,320,000,000元

7、提前兑付净价：当前面值+补偿=40.6667/每百元面值

8、银行间托管面额应计利息：银行间托管面额应计利息：
银行间托管面额/100×当前面值×票面利率×计息天数/365天

$=1,320,000,000/100 \times 40 \times 7.12\% \times 333/365 = 34,297,722.74$ 元

9、银行间提前兑付本金金额：银行间托管面额/100×债券提前兑付净价= $1,320,000,000/100 \times 40.6667 = 536,800,440.00$ 元

10、银行间提前兑付总金额=银行间托管面额应计利息+银行间提前兑付本金= $34,297,722.74 + 536,800,440.00 = 571,098,162.74$ 元

11、债权登记日：2018年9月13日

三、付息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四、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宜昌市财政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文玲

联系方式：0717-6337265

2、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毕春燕

联系电话： 010-5082 7116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托管部 010-88170827、010-88170493

资金结算部 010-88170209

五、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
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2年宜昌市财政经济开发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2018年提前兑付兑息公告》盖章页)

宜昌市财政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18年9月7日